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采购单位：化州市水利水电建设服务中心

日期：2026 年 4 月 22 日

1	名称	化州市旺岭河小流域综合治理项目勘察设计服务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化州市水利水电建设服务中心 地址：化州市站前路 188 号
3	中介服务名称	化州市旺岭河小流域综合治理项目勘察设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应具备水利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、工程勘察乙级及以上资质、工程咨询乙级以上资质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对化州市旺岭河小流域综合治理项目进行可研报告编制、初步设计、施工图及预算服务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1. 提供服务地点：化州市长岐镇 2. 服务时间：按合同约定。 3. 办公场所：自行解决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。 3. 计价标准：依据发改部门批复的相关费用，结合报价下浮率确定。
8	服务时间	按合同约定

9	验收	出具的相关成果应符合国家、水利行业有关规范、规程和标准要求。
10	结算方式	按合同约定
11	违约责任	按合同约定
12	补充合同 和解决争 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13	备注	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 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 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